

办理结果：解决或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 上海市司法局

沪司复函〔2026〕29号

---

## 对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0098号提案的答复

民建上海市委：

贵单位提出的“0098”号的“关于完善上海企业‘出海’涉外法律服务体系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 一、对本提案的办理概述

我局高度重视提案办理工作，明确专人负责，集中梳理相关政策文件，召开专题工作会议，认真研究提案内容，并充分听取市商务委、市教委等单位的意见，在此基础上，形成答复意见。

### 二、对提案建议的答复

贵单位在提案中提出的打造三级联动及“覆盖全链条、对接多区域、融合多领域”的涉外法律服务体系等建议，对我市涉外法治建设工作具有很强的前瞻性和现实意义。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涉外法律服务护航企业“出海”工作，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委依法治市委涉外法治协调小组整合各方资源、统筹协调推进涉外法治建设工作，市商务委、市教委、市司法局等单位结合实际积极落实市委要求：**一是不断完善涉外法律服务体系。**发布《上海市发展涉外法律服务业实施意见》，制定实施《关于聚焦提升核心竞争力 深化推动上海法律服务业矩阵式发展的工作方案（2025—2027年）》，持续推动涉外法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深化推进律师事务所特别合伙人等开放制度，制定细化举措推动制度落地实施。深化实施中外律所联营、外国律所在沪设立代表处等政策。**二是提升风险防控与反制能力。**推动法律服务行业建立需求响应“绿色通道”，设立“空中丝绸之路”投资贸易争端解决中心，组建稳外贸“法律服务团”，提供法律风险防范系列指引，提高争议解决服务水平，不断提升风险防控与反制能力。会同3家非洲仲裁机构联合制定《中非联合仲裁中心仲裁规则》。君正物流对美申诉案，首次实现中国民营企业成功移出美国特别指定国民及资产封锁人员名单。**三是构建跨境服务协同网络。**牵头建立涉外法律服务护航企业“走出去”工作专班，联合印发工作方案构建企业跨境服务协同网络。促进涉外法律服务供需对接，创设国企、民企及法律服务工作者共同参与的“无问西东”系列主题沙龙活动，开发上线

“上海律师护航出海涉外法律服务平台”，启动涉外法律服务“全球一小时响应计划”，为出海企业快速精准匹配涉外法律服务资源。四是加快海外法律服务网点布局。支持律师事务所、仲裁机构、商事调解组织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或工作站点，不断提升跨境服务能力。目前，上海已有超过百家外国及香港律师事务所代表处、11家中外律师事务所联营办公室，5家知名境外仲裁机构在沪设立业务机构或代表处。推出《上海律所海外服务网点指南（黄页）》，对符合条件的律所海外分支机构挂牌“上海企业海外知识产权服务站”，基本覆盖主要经济体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五是加快打造面向全球的亚太仲裁中心。近年来，上海跻身全球十大最受欢迎的国际仲裁地，全国首例涉外海事临时仲裁案件在上海作出裁决，全国首家外国仲裁机构业务机构在上海设立。推动本土仲裁机构在西班牙、香港等国家和地区设立分支机构，打造集仲裁、律师、公证、法律查明、投资政策咨询等为一体的法商综合服务平台，为服务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律服务保障。六是深化商事调解制度改革。出台《关于促进本市商事调解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鼓励商事调解组织聘请外籍调解员，开展涉外商事调解。推动出台全国首部省级人大常委会专门规范商事调解的地方性法规《上海市促进浦东新区商事调解规定》，落地全国首家司法行政部门赋码登记的商事调解组织。牵头建立并上线运行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服务“一件事”平台，建设调解、仲裁、诉讼相衔接的涉外商事纠纷“一站式”解决机制。

下一步，针对贵单位在提案中提出的问题和**建议**，拟在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加大推进力度**：**一是充分发挥市委依法治市办及市委依法治市委涉外法治协调小组统筹协调职能**。整合全市涉外法律服务资源，精准对接“五个中心”建设需求，通过强化制度供给、优化争端解决、筑牢风险防线，系统谋划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重点任务、务实举措，建立健全协调响应机制，针对“出海”企业面临的前沿性、复杂性问题，整合专业力量，根据问题类别及事态紧急程度启动专项研判、推动问题解决。积极构建“市级统筹、区级联动、功能互补”的涉外法治工作网络，将法治优势转化为城市核心竞争力，以高水平涉外法治服务护航高质量发展。**二是建成运行全市统一的国际法律服务枢纽**。聚焦企业出海全生命周期法律服务需求，集成我市律师、仲裁、商事调解、公证、司法鉴定等优质涉外法律服务资源，打造“一站式、全链条、数智化”的国际法律服务枢纽，及时发布国别指南、涉外法治动态、业务培训等资讯，依托平台向相关企业开展针对性信息推送服务，提供合规工具、争议解决指引、法律咨询等公共法律服务，提升企业风险防范预警和合规经营能力，实现全球服务资源一网聚合、供需精准匹配、服务一站触达，为出海企业提供高品质精准化法律服务。**三是建强用好现有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基地**。会同教育部门、各家法学院校，搭建更多交流实训平台，为高校师生海外实习实训和涉外法治实务部门实习、任职提供便利，将基地的涉外实习实践作为基地办学质效评估的重要内容，加快培养高质量涉外法治人才。打造实战型高级涉

外法治人才培养机构，深化实施鼎新涉外法治人才高阶培训项目，举办涉外法治实践营、服务企业出海圆桌研讨等活动，促进人才培养和用人需求紧密衔接。

最后，感谢贵单位对涉外法治工作的关心、支持。欢迎贵单位再次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

上海市司法局

2026年5月25日







---

抄送：市政府办公厅，市政协提案委。

---

上海市司法局办公室

2026年5月26日印发

---